**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

实施单位（公章）：自治区农业资源区划和遥感

应用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项目负责人（签章）：哈力再提·海力力

填报时间： 2025年 3月 4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项目（遥感监测专项）2024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绩效自评工作安排，自治区农业资源区划和遥感应用中心高度重视、严格按规范要求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自治区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下达预算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自治区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4〕1号），自治区财政厅批复下达自治区农业资源区划和遥感应用中心项目资金60万元。

1. **下达绩效目标情况**

随文下达区域绩效目标或项目目标，具体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单位** | 农业资源区划遥感中心 | | | | **项目名称** | 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 60.00 | 其中：财政拨款 | 6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 **项目总体目标** | **总体目标：**  **一是**开展全区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基于sentinel2等卫星遥感影像，通过南北疆外业调查、室内遥感解译工作，对新疆小麦、棉花种植面积进行监测，获取我区大宗农作物种植地块的空间分布矢量数据，分析我区大宗农作物空间分布特征，为粮食安全提供决策参考。全区小麦种植面积遥感监测预计于2024年3月至7月开展，全区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预计2024年7月至10月开展。  **二是**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和旱情监测与评价。2024年3月至10月期间，基于MODIS等卫星遥感影像，定期对全区农田进行土壤墒情监测和旱情遥感监测评价。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大宗作物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种类（小麦、棉花） | | | | | | >=2种 |
| 遥感监测地（州）县（市）数量 | | | | | | >=68个 |
| 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 | | | | | | >=2份 |
| 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期数 | | | | | | >=14期 |
| **质量指标** | 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 | | | | | | =100% |
| 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 | | | | | | =100% |
| 作物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结果与客观实际种植面积的偏差率 | | | | | | <=5% |
| **时效指标** | 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报告完成及时率 | | | | | | 2024年10月31日 |
| 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完成及时率 | | | | | | 2024年10月31日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开展全区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成本 | | | | | | <=30万元 |
| 开展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和旱情监测与评价成本 | | | | | | <=3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保障新疆粮食安全和主要经济作物稳定面积促进增收的监测效率 | | | | | | >=8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农业资源数据的普查效率 | | | | | | 有效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各类农作物主产区生态环境监测 | | | | | | 有效促进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监测统计数据使用单位的满意度 | | | | | | >=80% |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度下达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总预算资金为60万元，资金到位60万元，到位率100%,全部为自治区财政拨款，其中：办公费1万元、差旅费15万元、劳务费14.7万元、委托业务费2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6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用于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的资金总计60万元、共计执行60万元，执行率100%，具体如下：

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总计0.2万元，实际执行0.2万元，执行率100%；
2. 劳务费总计14.7万元，实际执行14.7万元，执行率100%；
3. 其他交通费用总计3.6万元，实际执行3.6万元，执行率100%；
4. 税金及附加费用总计1.5万元，实际执行1.5万元，执行率100%；
5. 办公费总计1万元，实际执行1万元，执行率100%；
6. 委托业务费总计24万元，实际执行24万元，执行率100%；
7. 差旅费总计15万元，实际执行15万元，执行率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分配科学性**：项目资金60万元。其中：办公费1万元、差旅费15万元、劳务费14.7万元、委托业务费2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6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万元，资金分配确保项目顺利完整实施，分配科学合理。

**（2）资金下达及时性**：项目资金随同自治区项目资金分配文件及时下达。

**（3）资金拨付合规性**：由自治区财政厅下达资金预算，组织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资金使用规范性**：为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单位认真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资金管理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增强“底线”“红线”意识，认真贯彻自治区农业农村厅2022年出台的《关于加强农业农村厅涉农资金规范管理的办法（试行）》（新农办计[2022]56号），严格落实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三重一大”工作制度，细化规范了项目资金审批、列支程序和财务管理制度。

**（5）资金执行准确性**：**一是**明确资金用途，落实财务制度，提高项目执行的规范化要求，认真按照各支出内容要求执行；**二是**加大对财务人员的管理和要求，经常性对项目推进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开展督促，确保项目在管理可控范围内顺利实施。**三是**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规范支付，保障了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遥感监测专项）的资金支付需求，确保2024年度农业发展项目的顺利实施。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通过制定明确目标、科学的评估方法,有效提升资金执行效率和成果。每月开展项目资金执行情况调度，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严格按照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绩效管理。

**（7）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制定了《自治区农业资源区划和遥感应用中心廉政风险点排查》，进一步明确了主要负责人为项目执行和资金使用“第一责任人”的职责。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协调第三方做好全区小麦（含高标准农田范围内）遥感监测工作。

经分管厅领导例会审议通过，采取第三方委托的形式，基于高分辨率卫星影像，对全区（含兵团）2024年度小麦种植面积进行遥感信息提取。2023年11月、2024年5月先后两次赴南北疆对129个东（春）小麦地面样方进行实地监测，其中冬小麦地面样方91个，春小麦地面样方38个，总采集解译标志点7570个。得到全区小麦种植地块空间分布数据（包含生产建设兵团），并统计全区高标准农田范围内小麦地块面积，形成《2024年度新疆全区农区（含兵团）小麦种植面积遥感监测评价报告》。

2.协调第三方做好全区玉米遥感监测工作。

采取第三方委托的形式，基于高分辨率卫星影像，对全区（含兵团）2024年度玉米种植面积进行遥感信息提取。开展野外玉米地面样方30个、监测玉米采集解译标志点共3494个点。形成《2024年度新疆全区农区（含兵团）玉米种植面积遥感监测评价报告》。

3.协调第三方做好全区棉花遥感监测工作。

采取第三方委托的形式，基于高分辨率卫星影像，对全区（含兵团）2024年度棉花种植面积进行遥感信息提取。开展野外棉花地面样方共170个，监测棉花采集解译标志点共8797个点。2024年度全区（含兵团）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结果预计11月中旬已完成并形成《2024年度新疆全区农区（含兵团）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评价报告》。

4.完成了2024年度大宗农作物地面样方调查分析工作。

截至10月，累计采集主要农作物解译标志点19862个，累计监测冬（春）小麦地面样方167个，棉花地面样方170个，玉米地面样方30个。内业遥感数据信息提取工作采取委托第三方的形式，对2024年度全区（含兵团）小麦、玉米、棉花种植面积进行遥感信息提取。已完成2024年度全区小麦、玉米、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评价报告及全区农区土壤墒情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已完成14期。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责任人：哈力再提·海力力、买尔孜亚、顾玮）**

**（1）数量指标**

**指标1：**下达“大宗作物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种类（小麦、棉花）”指标，指标值为≧2种，实际完成3种，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下达“遥感监测地（州）县（市）数量”指标，指标值为≧68个，实际完成68个，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3：**下达“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指标，指标值为≧2份，实际完成3份，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4：**下达“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14期，实际完成14期，完成率100%、偏差率0%。

1. **质量指标**

**指标1：**下达“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1，实际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指标2：**下达“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1，实际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3：**下达“作物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结果与客观实际种植面积的偏差率”指标，指标值为<=5%，完成率100%、偏差率0%。

1. **时效指标**

**指标1：**下达“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报告完成及时率”指标，指标值为2024年10月31日，实际完成时间为2024年10月30日，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下达“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完成及时率”指标，指标值为2024年10月31日，实际完成时间为2024年8月31日，完成率100%、偏差率0%。

**2、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责任人：哈力再提·海力力、买尔孜亚、顾玮）**

**（1）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下达“开展全区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成本”指标，指标值为<=30万元，实际完成30万元，资金执行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下达“开展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和旱情监测与评价成本”指标，指标值为<=30万元，实际完成30万元，完成率100%、偏差率0%。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责任人：哈力再提·海力力、马丽亚木·卡德尔、阿米娜·阿不来提）**

根据下达的3项指标，全部完成指标值，偏差率0%。

（1）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下达“对保障新疆粮食安全和主要经济作物稳定面积促进增收的监测效率”指标，指标值为“≥80%”，实际已完成该指标值，完成率100%、偏差率0%。

（2）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下达“提高农业资源数据的普查效率”指标，指标值为“有效提高”，实际已完成该指标值，完成率100%、偏差率0%。

（3）**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3：**下达“促进各类农作物主产区生态环境监测”指标，指标值为“有效促进”，实际已完成该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0%。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责任人：哈力再提·海力力、马丽亚木·卡德尔、阿米娜·阿不来提）**

随文下达1项指标，指标内容为“监测统计数据使用单位的满意度”，指标值为“>=80%”，完成率100%，偏差率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的绩效目标及原因**

**1.偏离的绩效目标**

（1）未完成数量指标完成率超20%

无

（2）完成率超出20%及以上指标

无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a.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足**

**1、在细化项目实施方案和资金管理制度方面存在不足。**承担的全区小麦遥感监测和主要农作物地面样方监测工作区域广、工作内容繁杂，一部分工作需要与第三方开展业务委托。分项任务的方案制定不够细致，执行单位的资金管理制度细化不够，对可能存在的影响项目全面实施完成的有关因素考虑不全面，未及时制定其他加快实施的应对措施。

**2、在明确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责任方面存在不足。**该项目的分项指标多、技术要求高、执行和落实到位需要加大分工协作。但在实施中存在分项落实责任主体不细致问题，对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及时整改推进不够，人员责任不明确，需要在今后工作中予以重视。

**b.下一步工作实施改进措施**

**1、加强制度建设。**认真学习中央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的一系列法律法规、重要文件和制度规范，增强“红线”意识，建立健全制度，严格按照农业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规定做好各项管理和实施工作。

**2、压实责任分工。**按照项目内容和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各环节工作和分项任务的责任主体和分工任务，切实压实单位主要负责人的主要责任和分项任务的具体责任人，确保各项实施任务有效开展和经常性督促落实。

**3、细化工作方案。**针对监测工作内容，综合考虑可能遇到的问题，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和工作阶段性内容，保证项目绩效任务的顺利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按照财政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单位自评标准是：预算执行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经自评，2024年度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资金绩效自评价得分为100分，其中：预算执行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自评结果为优。

2、评价结果将在自治区农业农村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2023年绩效自评工作联系人名单》

自治区农业资源区划和遥感应用中心

2025年3月4日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遥感监测专项）**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 | | | | | **实施单位** | | **自治区农业资源区划和遥感应用中心** | | | | |
| **项目资金**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 60 | 60 | 60 | 60 | | 10 | |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60 | 60 | 60 | 60 | | 10 | | | 100% |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0 | 0 | 0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0 | 0 | 0 |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一是**开展全区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基于sentinel2等卫星遥感影像，通过南北疆外业调查、室内遥感解译工作，对新疆小麦、棉花种植面积进行监测，获取我区大宗农作物种植地块的空间分布矢量数据，分析我区大宗农作物空间分布特征，为粮食安全提供决策参考。全区小麦种植面积遥感监测预计于2024年3月至7月开展，全区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预计2024年7月至10月开展。  **二是**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和旱情监测与评价。2024年3月至10月期间，基于MODIS等卫星遥感影像，定期对全区农田进行土壤墒情监测和旱情遥感监测评价。 | | | | | | **一是**开展南疆四地州、昌吉州等地区的冬（春）小麦地面样方外业调查工作（包括91个冬小麦样方和38个春小麦样方）并采集7570余个解译标志点。**二是**开展南疆四地州、北疆伊犁州、博州等地区的棉花、玉米地面样方外业调查工作（包括170个棉花、30个玉米样方）并采集以玉米、棉花为主的12292个解译标志点。**三是**完成2024年度新疆全区农区（含兵团）小麦、玉米、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评价报告3篇和14期全区农区土壤墒情和旱情遥感监测报告。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年度** | **实际** | | **分值**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指标值** | **完成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大宗作物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种类（小麦、棉花） | | | | >=2种 | 3 | | 5 | 5 | | -- |
| 遥感监测地（州）县（市）数量 | | | | >=68个 | 68 | | 5 | 5 | | -- |
| 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 | | | | >=2份 | 3 | | 5 | 5 | | -- |
| 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期数 | | | | >=14期 | 14 | | 5 | 5 | | -- |
| 质量指标 | 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 | | | | 1 | 100% | | 4 | 4 | | -- |
| 年度出具各类作物遥感监测报告完成率 | | | | 1 | 100% | | 2 | 2 | | -- |
| 作物种植面积遥感监测结果与客观实际种植面积的偏差率 | | | | <=5% | 4% | | 2 | 2 | | -- |
| 时效指标 | 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报告完成及时率 | | | | 2024年10月31日 | 2024年8月31日 | | 6 | 6 | |  |
| 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及旱情遥感监测报告完成及时率 | | | | 2024年10月31日 | 2024年10月31日 | | 6 | 6 | | -- |
| 经济成本指标 | 开展全区小麦、棉花种植面积遥感监测工作成本 | | | | 30万元 | 30 | | 10 | 10 | |  |
| 开展全区农田土壤墒情和旱情监测与评价成本 | | | | 30万元 | 30 | | 10 | 10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保障新疆粮食安全和主要经济作物稳定面积促进增收的监测效率 | | | | >=80% | 100% | | 8 | 8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农业资源数据的普查效率 | | | | 有效提高 | 100% | | 6 | 6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各类农作物主产区生态环境保护与监测 | | | | 有效促进 | 100% | | 6 | 6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测统计数据使用单位的满意度 | | | | >=80% | >=80% | | 10 | 10 | | -- |
| **总 分** | | | | | | | | | | **100** | 100 | |  |